

凤庆县教育体育局文件

凤教体请〔2021〕30号

签发人：李家文

凤庆县教育体育局关于请求批复《凤庆城区 中小学招生划片服务范围》的请示

凤庆县人民政府：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云教发〔2020〕14号）对全省招生入学工作作了细致安排，要求各地综合考虑辖区内适龄人口、学校分布、学校规模、交通状况等因素，对辖区适龄儿童少年就学需求进行测算，按照就近或相对就近入学的要求，为每所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科学划定招生范围，报县级人民政府同意后实施。

凤庆县教育体育局按照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入学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凤二中、凤三中整合资源、调整办学侧重点（凤二中以初中办学为主，凤三中以高中办学为主）的有关要求，对凤山镇和城区适龄儿童少年就学需求进行测算，实地调研城区学校实际承载能力后，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重新修订了《凤庆城区中小学招生划片服务范围》。经教体局党组会研

究通过，现报请凤庆县人民政府审定。

此请示，请批复。

附件：凤庆城区中小学招生划片服务范围（修订）

附件

凤庆城区中小学划片招生服务范围 (修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云南省教育厅关于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云教发〔2020〕14号)要求,综合考虑城区内适龄人口、学校分布、学校规模、交通状况等因素,依据辖区适龄儿童少年就学需求数,城区中小学学位数,按照就近或相对就近入学的原则,为每所城区义务教育学校划定招生入学范围。具体范围如下:

一、小学招生范围

(一)凤庆县第一完全小学(本部)招生范围:北至鼓山河,东至鼓山河河口沿迎春河至顺宁路(一号路)与凤梧路交叉口,南至顺宁路与凤梧路交叉口沿顺宁路、街心花园、第一幼儿园大门直上至县委党校大门,西与凤山镇凤平完小(后山村)招生范围接壤。

(二)凤庆县第一完全小学分校(滇红完小)招生范围:北至书院路,东、西、南边至与平村中心学校、前锋中心学校招生范围接壤。

(三)凤庆县第二完全小学本部(庆甸完小)招生范围:北至顺宁路与凤梧路交叉口沿顺宁路、街心花园、第一幼儿园大门直上至县委党校大门沿线,南至书院路,东、西与平村中心学校、前锋中心学校招生范围接壤。

(四) 凤庆县第二完全小学分校(东城完小)招生范围:

东与凤山镇东山完小招生范围接壤,南与庆甸完小招生范围接壤,西与凤一小(本部)招生范围接壤,北与凤山镇青树完小招生范围接壤。

二、初中招生范围

(一) 青树中学招生范围:招收青树中心学校六年级毕业生。

(二) 凤庆县第一中学招收范围:招收前锋中心学校、凤庆县第一完全小学、凤庆县第二完全小学部分六年级毕业生。具体范围为:

1. 前锋中心学校凤平完小、大有完小、前锋完小、棕园完小、群兴完小、象塘完小、翁箐小学、稻香完小就读服务村户籍六年级毕业生;

2. 凤庆县委党校大门小路直下至凤庆县第一幼儿园大门外右侧小路,育贤街直下经街心花园、顺宁路、顺宁路和滇红路交叉口(天桥)向右转,顺滇红南路至绿茗路口止一线为界,沿此线前进方向的右方区域内在凤庆县第一完全小学和第二完全小学户籍六年级毕业生。

(三) 凤庆县第二中学招生范围:招收平村中心学校、前锋中心学校、凤庆县第一完全小学、凤庆县第二完全小学部分六年级毕业生。具体范围为:

1. 平村中心学校东山完小、麦地完小六年级毕业生;

2. 前锋中心学校凤平完小、大有完小、前锋完小、棕园完小、群兴完小、象塘完小、翁箐小学、稻香完小服务村

非户籍六年级毕业生；

3. 凤庆县第一完全小学和凤庆县第二完全小学六年级毕业生中，除凤庆县第一中学招生对象外的所有学生。

（四）凤庆县第三中学招生范围：招收平村中心学校清水河完小、金平完小、平村完小六年级毕业学生；前锋中心学校京竹林完小、等上完小、太平完小六年级毕业学生。

三、相关要求

（一）前锋中心学校、凤庆县第一完全小学、凤庆县第二完全小学在六年级毕业生划片分流时必须严格按照以上中学招生范围，查验**户口簿**原件将六年级毕业生分流到对应中学，并留存户口簿复印件备查。

（二）凤庆县第一完全小学、凤庆县第二完全小学须严格按照招生范围招收一年级新生，不得跨区域招生。

（三）若出现符合凤庆县第一中学招生范围内**户籍**六年级毕业生数超过当年凤庆县第一中学招生计划数的情况，由凤庆县教育体育局负责将凤庆县第一中学招生计划数按比例分配到前锋中心学校、凤庆县第一完全小学、凤庆县第二完全小学，通过摇号公平确定入学对象，未能到凤庆县第一中学入学的**户籍**六年级毕业学生统一安排到凤庆县第二中学入学。